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2-002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2人因退休而离职，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6,70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62,406,166股的0.0369%。

按照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激励对象主动离职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和当时市场价的孰低值进行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因退休而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当年达到解锁期且满足解锁的业绩考核条件的，可解锁部分应该在退休后的半年内申请解锁；若未在上述期间内申请解锁的，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及其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在当期解锁日之后按授予价格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进行回购注销。”

截至回购方案经董事会通过之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21.08元/

股，本次拟回购注销的原授予肖兵、冯文欣、张小斌 3 人的 38,19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65 元/股，由于其 3 人为个人主动离职，故按照“以授予价格和当时市场价的孰低值进行回购”的原则，本次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需以授予价格 5.65 元/股为基础进行计算。在授予价格 5.65 元/股的基础上，对前述三次派息对回购价格的影响再进行调整，因此，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5.28 元/股（5.65 元/股-0.3686205 元/股）。

王金红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65 元/股，由于其为因退休而离职，故其回购价格应在原授予价格的基础上加上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因此王金红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5.28 元/股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王志亮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9.91 元/股，由于其为因退休而离职，故其回购价格应在原授予价格的基础上加上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由于公司曾于 2020 年 6 月、2021 年 7 月实施了两次派息，每股派发现金 0.31 元，因此王志亮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9.6 元/股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 262,309,463 股，注册资本减少至 262,309,463 元。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光学：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编号：2021-08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

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